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

减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12日和2020年4月2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，14名激励对象因2019年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成绩为“良”，第三个解锁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的20%不能解锁；4名激励对象因2019年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成绩为“合格”，第三个解锁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的40%不能解锁；2名激励对象因2019年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成绩为“不合格”，第三个解锁期对应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能解锁。根据公司《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公司对2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1,472,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从1,582,492,554股变更为1,581,020,554股。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（巨潮资讯网）的相关公告。

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，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

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